

静宁县界石铺红军长征毛泽东旧居纪念馆 管理服务中心设施设备提升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静宁县界石铺红军长征毛泽东旧居纪念馆管理服务中心设施设备提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NJY2025ZC-162

项目名称：静宁县界石铺红军长征毛泽东旧居纪念馆管理服务中心设施设备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1.63 万元（第一包：59.11 万元；第二包：122.52 万元）。

最高限价：181.63 万元（第一包：59.11 万元；第二包：122.52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20 个日历天内完成。

采购需求：

第一包：智能管理系统 1 套、桌椅 12 套、椅子 16 把、立柜式空调 8 台、书柜 1 组、书柜 1 组、沉浸式 AR 体感沙发 4 组、红色 VR 骑行设备 2 组。

第二包：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 优化提升“继红书院”基础设施。室外区域：清除并重铺院坪火烧板 716 平方米，清除并重铺室外火烧板台阶 115 平方米，清除外

墙涂料并重新粉刷 495 平方米。油漆室外门窗、门柱 230 平方米，完成室外 3: 7 灰土回填 71.6 立方米。配套厕所：清除地面后重铺防滑地板砖 30 平方米，清除吊顶后更换铝扣板吊顶 30 平方米，新做铝扣板墙面 70 平方米。更新卫浴设施：成品感应蹲式大便器 10 套，成品隔断 10 套，成品感应小便斗 6 套：感应洗面台(含镜)4 套，烘干机 4 套。接待室：主接待室铺装木地板 65 平方米、次接待室铺装木地板 62 平方米。次接待室清除吊顶后更换吸声吊顶 62 平方米，新做吸声墙面扣板 140 平方米。配套完成电气工程及室外管网工程。

2. 深度优化纪念馆多功能室。清除室内地面后重铺地板砖 45 平方米，清除吊顶后更换吸声吊顶 45 平方米，新做吸声墙面扣板 105 平方米。配套完成电气工程提升改造。

3. 对纪念馆旅游厕所进行全方位升级改造。室内工程：清除地面后重铺防滑地板砖 130 平方米，清除吊顶后更换铝扣板吊顶 130 平方米，新做扣板墙面 270 平方米。新建第三卫生间(2.4 米 x2.4 米)1 间、母婴室 1 间。卫浴设施更新：成品感应洗面台(含镜子)8 套，烘干机 4 套。成品感应蹲式坐便器 13 套：隔断 13 套，成品无障碍厕位 2 套(成品感应坐式坐便器 2 套、成品隔断 2 套)，成品老年人厕位 2 套(成品感应坐式坐便器 2 套、成品隔断 2 套)，成品儿童厕位 2 套(成品感应坐式坐便器 2 套、成品隔断 2 套)，成品感应小便斗 11 套(含无障碍小便斗 2 套)，智慧厕位使用显示系统 3 组(含配套感应系统、显示屏等)，厕所标识牌 3 套。室外工程：油漆门窗油漆 50 平方米粉刷室外墙面 270 平方米，清洗坡屋面青瓦 200 平方米。清除并重做室外散水 90 平方米、室外火烧板台阶 10 平方米、防滑火烧板坡道 22.5 平

方米。配套完成给排水、暖通及电气工程提升改造。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投标人；

（二）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Index) 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

(三). 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 2025 年 9 月 17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5 年 9 月 27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www.plsggzyjy.cn)。

方式: 社会公众可通过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 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 以软认证方式登录; 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详见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站: 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plsggzyjy.cn>)。

售价: 0 元

四、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 凡是拟参与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 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 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根据系统提示, 保存电子招标文件至本地电脑; 供应商浏览电子招标文件后, 确定参加投标的需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参加的项目或在

“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参加的采购包，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招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进行，请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等操作，若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响应。

五、响应递交方式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六、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28 日 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 点：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静宁县界石铺红军长征毛泽东旧居纪念馆

地 址：静宁县界石铺镇继红村 125 号

联 系 人：李建红

联系方式：0933-2780589

2. 集采机构信息

名 称：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静宁县分中心

地 址：静宁县城关镇西环支路

联系方式：0933-252616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喜龙

电 话：0933-2526163

附件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公平竞争自查表



项目名称：静宁县界石铺红军长征毛泽东旧居纪念馆管理服务中心设施设备提升项目			
采购单位：	静宁县界石铺红军长征毛泽东旧居纪念馆	联系人及电话：	李建红 18215316616
代理机构：	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静宁县分中心	联系人及电话：	高银平 18215352003
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影响性条款			审查结果
			(划√)
1.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有 ☒ 无
2.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有 ☒ 无
3.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有 ☒ 无
4.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有 ☒ 无
5.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有 ☒ 无
6. 以不合理条件或者产品产地来源等限制或者排斥供应商。			☐ 有 ☒ 无
7. 将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 有 ☒ 无
8. 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			☐ 有 ☒ 无
9. 以供应商的股权结构，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 有 ☒ 无

10.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 有 ☒ 无
11.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有 ☒ 无
12. 评审因素未细化量化，未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未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 有 ☒ 无
13. 违规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 况除外）。	☐ 有 ☒ 无
1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未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 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 有 ☒ 无
15.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其他需要说 明的情况	
审查结论	
代理机构 意见	经办人: 高银平 负责人: 戴  单位盖章: 2025年9月11日
采购单位 意见	经办人: 李 负责人: 俞  单位盖章: 2025年9月11日